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18-017 号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召开七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由于公司董事、董事长李永臻先生和董事郭豫生先生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并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辞职后李永臻先生和郭豫生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应由 9 名董事组成，现需增补两名非独立董事，经公司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提议，拟提名王庆先生和林疆燕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通过。任期时间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已对王庆先生和林疆燕女士的学历、职称、工作经历等基本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王庆先生和林疆燕女士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宜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

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
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不属
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合法，聘任程序合规。

特此公告。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3 月 28 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庆，男，汉族，1969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河南新野人，研究生学历，工学学士，1990年7月郑州工学院水利与环境工程系环境工程专业毕业，1990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河南省南阳地区人事局考务中心、干部科科长、干部科副主任科员、办公室副主任、监察室主任；2001年6月历任河南省唐河县县长助理、河南省唐河县副县长；2005年12月任共青团南阳市委书记、党组书记；2010年1月历任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委副书记（正处级）、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委副书记、区长（期间，2009年7月至2012年7月在中央党校法学理论专业在职研究生班学习）；2012年9月任河南省委宣传部副部长；2017年12月至今任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裁。

王庆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除控股股东以外的其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无关联关系；该候选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该候选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林疆燕，女，汉族，1967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四川西昌人，大学学历、法律硕士，正高经济师，1988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河南省新华书店总经办副主任、主任、河南出版集团正科级干部、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管理部主任、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职。近年工作经历如下：2004 年 7 月--2004 年 9 月任河南出版集团干部（正科级）；2004 年 9 月--2011 年 8 月任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8 月--2012 年 2 月任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主任；2012 年 2 月--2014 年 6 月任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6 月--2017 年 3 月任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7 年 4 月 21 日至今任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林疆燕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除控股股东以外的其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无关联关系；该候选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该候选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